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的检查要求，公司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了自查，发现公司（1）对凯迪系公司年底进行商业承兑汇票结算不符合作为正常结算行为，应作为冲回处理，重新梳理后的计提坏账结果为补计提 2017 年度坏账准备金额为 26,176,700.62 元；（2）应收账款原账龄划分存在错误，重新梳理后，2017 年度应补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650,686.91 元；（3）其他应收账款原账龄划分存在错误，账龄重新梳理后，2017 年度应补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6,249,865.69 元；（4）蓝天环保 2017 年期初应结转已完工未结转项目成本金额为 60,379,724.43 元、补提应交税费金额为 9,295,537.29 元、补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02,990,871.15 元；2017 年蓝天环保应调减坏账准备金额为 2,909,672.54 元。

二、上述调整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针对上述差错，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科目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2017.12.31 金额	累积 影响金额	调整后 2017.12.31 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01,774,916.01	-69,933,256.62	831,841,659.39
预付账款	210,808,238.50	-61,119,358.10	149,688,880.40
其他应收款	249,253,947.30	-87,951,111.15	161,302,836.15
存货	296,293,176.73	-60,379,724.43	235,913,45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25,470.56	18,982,350.60	46,007,821.1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11,667,495.34	7,626,476.78	619,293,972.12
应交税费	138,212,595.01	9,295,537.29	147,508,132.30
未分配利润	132,565,942.88	-214,134,496.79	-81,568,553.91
少数股东权益	111,217,133.37	-63,188,616.98	48,028,516.39
资产减值损失	27,878,035.01	31,167,580.68	59,045,615.69
所得税费用	13,057,705.18	-5,111,587.98	7,946,11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7年度)	37,459,960.48	-27,139,063.03	10,320,897.45
少数股东损益	-8,678,774.82	1,083,070.33	-7,595,704.49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和专项审核的情况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就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亚会 A 专审（2019）0024 号]、《关于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专项审核报告》[亚会 A 专审（2019）0025 号]。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本次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财务报表更符合审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会计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本次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关于该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日